

证券代码：831266

证券简称：ST 一铭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一）停牌事项类别

申请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其他，具体内容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触发《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强制终止挂牌条例。

（二）停牌事项情况及规则依据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ST 一铭：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6）。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2020、2021、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触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强制终止挂牌 第十七条（三）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强制终止挂牌。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规定，应申请公司股票在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次一交易日停牌。

具体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做出股票终止挂牌决定的日期为准。

二、停牌日期

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三、后续安排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因公司触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规定的强制终止挂牌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股票停牌申请表》。

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